**江苏省农村产权交易意向受让方承诺书**

建湖县农村产权交易中心:

我方意向受让贵中心编号为 的项目，按照公开、公平、公正、诚实的原则，我方作出如下承诺：

一、本次受让是我方真实意愿表示，所提交材料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，我方对其真实性、完整性、合法性、有效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。

二、我方充分了解、接受该项目信息发布的全部内容和要求，并认真考虑了不可预计的各项风险因素，愿意承担可能存在的一切交易风险。

三、我方具有良好的财务状况、支付能力和商业信用，符合农村产权交易对受让方条件的有关规定。

四、我方将以自己申报的交易价完成交易，并遵守交易机构有关规定，否则同意将所缴保证金转为违约金。

我方保证遵守以上承诺，如违反上述承诺或有违规行为，给交易相关方造成损失的，我方愿意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及经济赔偿责任。

意向受让方（签名/签章）：

2020年 月 日